

废旧物资回收及垃圾处理项目

招标公告

社会各优秀单位：

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于近期对废旧物资回收及垃圾处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优秀的具有废旧物资回收和垃圾处理资质的公司参加资格预审。具体事宜如下：

一、**项目名称：**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废旧物资回收和垃圾处理项目

二、**项目地址：**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滨淮大道 369 号

三、项目概况与内容：

1、中标方有偿回收废旧物资种类为包括但不限于废纸、废钢，其余种类废旧物资以我司批量询价变卖的形式处理（优先考虑中标方）。

2、中标方负责维护回收区域及周围的清洁、整洁，必须做到一日一清。

3、中标方具体结算重量以我司地磅实际称重为准。

4、中标方收取合理费用分拣我司垃圾，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处理垃圾（包括但不限于生活垃圾、工业垃圾），并在我司需要时能提供有效合规的处理凭证。

四、条件要求

1、投标方营业范围需包含废旧物资回收、垃圾处理（含工业垃圾等）相关许可；

2、投标方有大型生产制造型企业相关项目合作证明优先（双方项目合同等）。

有意向参加资格预审的单位，需将以下材料备齐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 14:00 时。

前交至南京金龙招标中心，逾期不接收。

-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未三证合一,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 相关经营资质证书;
- (3) 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须加盖公章)。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经其授权具有独立投标能力的中心支公司、省级分公司或总公司,参加投标需提供总公司授权书(同一总公司只允许授权一家中心支公司或省级分公司,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5) 联系人(必填)、联系电话(必填)、邮箱地址(必填)、公司地址、公司固话;

(该联系方式将作为投标人唯一联系方式)

(6) 大型企业相关项目合作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 以上资料请用 A4 纸张按顺序装订整齐, 密封递交。(若邮寄, 须在截止时间前收到, 逾期送达不接收)。

五、递交地址及联系方式

递交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滨淮大道 369 号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接受报名资料联系人: 叶工

电 话: 18551770845

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1 日